

國立中興大學103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2年10月9日上午9:00

記錄：呂政修

會議地點：圖書館六樓會議廳

主席：李德財校長(徐堯輝副校長代)

出席人員：各招生委員(如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略。

貳、工作報告：

一、本校近年來碩士在職專班招生情況統計如下：

學年度 類別	102學年度	101學年度	100學年度	99學年度	98學年度	97學年度
核定名額	568	568	561	552	547	487
報名人數	926	1008	918	999	1109	1090
平均錄取率	61%	56%	61%	55%	49%	44%
報到人數	519	552	510	547	521	485
報到率	91%	97%	91%	99%	95%	99%
缺額	49	16	51	5	26	2

二、教育部核定本校應用數學系碩士在職專班於103學年度新增設並開始招生，原應數系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停止招生。教育部核定本校103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名額共586名。

三、103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宣傳海報已寄發到全國各大專校院系所、各補習班、相關單位。另預定在11月中旬進行電台招生宣傳廣播。

四、教育部於102年4月發佈修訂「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如附件一)，新增訂第五條及第六條：「大學經教育部核可後，就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者，經校級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得准其以同等學力報考第二條至第四條所定新生入學考試。」。經招生組調查各系所招生意願，EMBA擬於103學年度招收此類考生。

五、經調查各單位修訂碩士在職專班招生簡章(草案)意見，計有歷史系、台文所、EMBA、農企業專班、資管系、資工系、機械系，擬於103學年度取消筆試測驗，其餘單位仍維持辦理筆試測驗。

六、有關計算機的使用規定：筆試各考科如可以使用計算機者，於簡章中加註「本科目可使用符合本校規定之計算機」文字。未加註相關文字的考科，則禁止使用計算機。

參、提案討論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教務處招生組

案由一：請審訂「國立中興大學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同等學力申請入學資格作業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一、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企業領袖組擬於103學年度招收以「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五條及第六條資格入學考生。本案業經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於102年9月11日第一次班務會議討論通過。

二、依教育部來函規定，大學相關學系擬招收此類學生前應先將擬招收對象之資格條件、審查方式、招收人數上限、報名應檢附之證明文件、入學後之輔導機制提報校級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始得納入招生簡章。該類學生報名後，其相關證明文件應提交校級招生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始得同意該類考生報考。

三、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於102年6月4日第11次班務委員會中亦已討論通過制定「國立中興大學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同等學力申請入學資格作業要點」(附件二)、「國立中興大學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同等學力申請入學資格評審審核準則」(附件三)及「國立中興大學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同等學力申請入學資格初審檢核表」(附件四)。

四、擬以「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五條及第六條資格報考者，將依規定先從系所招生委員會初審後，提送校級招生委員會辦理審查程序。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請審訂本校103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考試招生簡章草案(如附件五)，請討論。

說明：

- 一、請審訂招生重要日程表。
- 二、建議報名費：聯合招生之系所(EMBA)為3,300元，其他系所報名費為2,500元。103學年度不印製紙本簡章，改由考生自行下載。
- 三、請審訂招生簡章第壹至第拾項內容。
- 四、請審訂招生簡章第拾壹項「招生系所班組別、招生名額、考試項目」及第拾貳項「各系所筆試時間表」相關內容。
- 五、請審訂簡章其他附錄及附表。

決議：

- 一、簡章內容修正通過。簡章公告於招生資訊網供下載。
- 二、其餘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9:45)。